济南市章丘区相公庄街道纪工委

善用“第一种形态” 强化巡察整改

今年以来，济南市章丘区相公庄街道纪工委着眼于抓早抓小，防微杜渐，找准角度、把准力度，精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特别是突出抓好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运用，通过警示谈话、提醒谈话等工作的常态化开展和规范化落实，确保“第一种形态”有形、有痕、有效，筑牢全面从严治党的“第一道防线”。

截至目前，章丘区相公庄街道纪工委运用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处理14起，主动抓早抓小、防微杜渐，让咬耳扯袖、红脸出汗成为常态。

王娟 牛余利

邹平交警

集中攻坚推进电动自行车登记挂牌冲刺

随着全省电动自行车登记挂牌倒计时的临近，邹平交警大队采取流动、定点相结合及上门服务等方式，确保按期完成挂牌任务。该大队认真分析研判电动自行车登记挂牌实际情况，以“最便捷的服务”为原则，在路口、超市、社区等场所，广泛设置办理站点。放弃休息，利用中午和晚上时间，加大对不挂牌电动自行车管控力度。该大队靠前一步，强化举措，利用早、晚高峰执勤和平峰巡逻警力对未挂牌电动自行车的群众，及时做好思想工作，现场为群众办理登记挂牌。同时，加强路面宣传引导，不能现场挂牌的告知车主挂牌的途径和截止挂牌的时间节点及相关政策，切实提高群众对电动自行车登记挂牌的积极性。 尹峰

济南市章丘区绣惠街道

常态化开展提醒谈话制度

为全面聚焦主业主责，做细做实日常监督，济南市章丘区绣惠街道纪工委以落实提醒谈话制度为突破口，针对巡视巡察反馈问题，及时制定谈话内容，确保谈话有的放矢。同时，坚持与日常工作相结合，尤其是在重要节点对关键岗位、重点对象进行谈话提醒，及早及小将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为确保谈话制度落到实处，街道纪工委实行谈心谈话每季度调阅制度，通过统计上报、现场督察等方式，街道党工委定期对开展谈心谈话情况进行调阅检查，及时指出整改意见。下一步，街道纪工委将常态化开展谈心谈话，不断强化党员干部政治站位和责任意识，充分激发机关干部干事创业的热情。胡延美 聂恒洋

债权转让通知书

王友田、刘美丽：

我与仅明文于2020年7月22日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将我对你享有的(2011)高民初字第1528号、(2011)高民初字第1531号、(2011)高民初字第1527号、(2011)高民初字第1529号判决书所确定的到期债权本金23万元及利息等与四案件案有关的一切权益转让给仅明文所有，此后请向仅明文履行以上还款义务。特此通知。

通知人：王致勤 李长明 袁升林 刘敬生 迟秀敏

2020年8月3日

拍卖成交确认无效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委托佳联国际拍卖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5日上午10时拍卖的“关山分理处营业用房一宗”经三方协商一致，解除拍卖结果，确认成交无效。所有与本次拍卖事项有关的拍卖资料一律作废(资料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委托拍卖合同、拍卖公告、竞买协议、成交确认书、拍卖笔录、成交报告等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公告期为2020年8月12日-2020年8月18日！

联系电话：0531-81690621、0635-890139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佳联国际拍卖有限公司

段季雪

2020年8月12日

债权转让通知书

张志、山东中仁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于2020年3月9日与田其国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将我公司对你方持有的(2017)鲁0112民初6063号民事判决书确认的债权转让给田其国，该受让人已于2020年3月9日成为上述债权的债权人。现将上述债权转让事宜通知你方，请你方及你方法定义务继受人收到本通知之日后，立即向新的债权人履行全部还款义务。

特此通知。

转让方：济南市历城区鲁商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2日

债权转让通知书

我公司已将合法拥有的以下债权转让给了受让人并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债权转让明细如下：1.受让人：赵曰龙，借款人：赵曰桂，贷款发放日：2012.09.01，到期日：2013.08.30，贷款余额：0.00元，利息：46097.70元，账面值合计：46097.70元，担保人：赵曰厚、褚华英、朱于秀。

请借款人和担保人及大联保保证关联方直接向受让人履行上述借款本息的还款义务，及债权转让后产生的利息。

特此通知。

山东滕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0日

青岛金圆顺商贸有限公司 债权催收公告

债务人：中国轻骑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轻骑摩托车有限公司

我公司已收购原中国工商银行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对青岛轻骑摩托车有限公司的债权：本金人民币104.100.000.00元及相应的利息(中国轻骑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依据法律的规定，作为债权人已多次催收，现再次公告催请上述二债务人尽快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向我公司偿还全部债务)。

特此公告。

联系人：孙修顺

联系电话：13853228983

债权人：青岛金圆顺商贸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2日

金诺国际拍卖集团有限公司

金国拍公字【2020】第201号

拍 卖 公 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0年8月19日上午11时在平邑农商银行会议室举行拍卖会，对山东平邑农村商业银行所持有的抵债资产及债权进行拍卖，现公告如下：

拍卖标的1：抵债资产：山东平邑农村商业银行所持有的王开学、孙宋香名下位于平邑县蒙山南路东、创业西路北，经济开发区抵债资产。土地证号为平国用2012第642号土地(面积15304.58平方米)、平国用2013第129号土地(面积17694.2平方米)，工业用地；地面建筑物房产证号为平房权证2012字第008430号(建筑面积为2647.07平方米)、平房权证2013字第009989号(建筑面积为7809.69平方米)。拍卖标的2:不良资产债权：借款人平邑中兴盛建材有限公司，借款3笔，现该债权结欠贷款金额本金1606937.87元及利息，担保人王开学、孙宋香。以上两宗标的整体现状拍卖，保证金：500万元。

展示时间及地点：自公告之日起至拍卖前在标的所在地公开展示。

竞买手续办理：有意竞买者请于拍卖日前到平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了解拟拍卖标的详细情况；于拍卖日前向我公司交纳竞买保证金，并于拍卖前持交款凭证及有效证件到我公司办理竞买手续，方可参与竞买。(未竞得者，保证金于拍卖会后三个工作日内不计息退还)。

平邑农商行电话：0539-4977867 平经理

拍卖公司电话：17860528736 韩经理

地址：济南市历下区舜风路101号齐鲁文化创意基地4号楼

金诺国际拍卖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2日

破产财产变卖公告

一、变卖时间、标的：

受聊城市茌平区人民法院委托，定于2020年8月27日10时--2020年10月26日10时(延时除外)通过点拍网网络平台(http://www.dpauc.com)公开变卖原茌平泉林纸业有限公司现有整体资产，包括不动产、生物资产、设备、部分存货、办公用品等。具体资产类型有房屋建筑(构筑)物及土地使用权；厂区绿化植物；机械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办公用品、低值易耗品、部分存货等。【标的详情见聊华越评报字(2019)第38-1号、38-2号、38-3号、38-4号资产评估报告书】。

变卖价：9000万元，变卖预交款：9000万元人民币(其中保证金为1000万元人民币)，增价幅度：30万元人民币。

二、变卖方式：

1、变卖公告期为六十天，如有竞买人在六十天内变卖期中的任一时间出价，则变卖自动进入到24小时竞价倒计时；24小时竞价周期内，其他变卖报名竞买人可加价参与竞买，竞价结束前5分钟内如有人出价，则系统自动向后延时5分钟(循环往复至最后5分钟内无人出价)。

2、竞买人需要先报名交纳等同于标的物变卖价全款金额的变卖预交款，并持有效证件联系拍卖公司办理完毕竞买相关手续后取得变卖参与资格(户名：聊城市茌平区人民法院；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茌平永安分理处；账号：15841501040003261)。

3、在变卖期内可以进行竞价，竞价期间，一人竞买且出价不低于变卖价即可成交，有二人以上竞买的，以竞价方式进行，价高者得。变卖成交的，竞价程序结束时变卖期结束；无人报名的，变卖期满竞价终止，变卖程序终结。

三、标的展示：

自公告之日起在标的所在地现场展示，竞买人自行实地踏勘。

四、相关权利义务：

请竞买人在报名前详细阅读变卖相关材料所披露的内容，认真查看标的物，充分了解标的物现状、瑕疵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竞买人完成报名手续，即视为已完全了解并认可标的物的现状和一切已知及未知的瑕疵，并以其独立判断决定自愿以现状竞买本标的。

五、特别说明：

1、标的涉及优先购买权人的，需按规定办理竞买手续并交纳变卖预交款参与竞买，逾期未办理，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

2、变卖成交后，标的物过户的转让登记手续由买受人自行办理，因过户所涉及的税金、费用，依据法律规定承担。

3、变卖成交后，如果成交价等于变卖价，则无需另外支付余款；如果成交价高于变卖价，高出部分的变卖尾款买受人应在变卖结束后10日内交纳。逾期不交纳尾款的，保证金不予退还，竞买人反悔不交纳尾款导致人民法院重新变卖的，原买受人不得再次参与竞买。

4、竞买人是否符合过户条件(能否办理过户手续及办理过户手续的时间)，请各竞买人自行到当地相关职能部门进行咨询确认，拍卖人及管理人不承担担保责任。

联系电话：

0531-67807626 13791000077 李经理

13001735477 杨经理

监督电话：0531-81690628

联系地址：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1299号

聊城市茌平区人民法院监督电话：0635--4278338

佳联国际拍卖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2日

遗失声明

山东省科工贸实业公司(注册号：3700001805792；企业类型：全民所有制；住所：济南市千佛山西路20号；法定代表人：戴玉敏)所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税务登记证(正/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正/副本)，印章(公司公章、公司财务章、法定代表人印章)不慎遗失，声明挂失，以上证件与印章作废。

特此声明。

山东省科工贸实业公司

2020年8月12日

债权转让暨催收通知书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阳流亭支行对青岛城阳东升农工商公司依法享有的债权及从权利，已经按现状依法转让给高杰传。自本通知送达之日起，请债务人青岛城阳东升农工商公司、保证人青岛海天翔大酒店有限公司、周友公依法向新债权人高杰传履行义务。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阳流亭支行

高杰传

2020年8月11日

遗失声明

山东省机电工程承包公司(注册号：3700001804253；企业类型：全民所有制；住所：济南市段店南路123号；法定代表人：向维礼)所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税务登记证(正/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正/副本)，印章(公司公章、公司财务章、法定代表人印章)不慎遗失，声明挂失，以上证件与印章作废。

特此声明。

山东省机电工程承包公司

2020年8月12日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烟台军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单户企业债权资产处置公告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拟对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收购的烟台军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单户企业债权资产进行处置，拟以公开竞价方式进行，现予以公告。

1、债权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所在地	本金	利息	截止日	担保方式	其中		
							保证情况	质押情况	抵押情况
1	烟台军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山东烟台	10000000.00	8153116.61	2020/8/10	抵押+保证	陈红卫、孙麟、周昕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抵押物为位于棉纺北街南、大窑西路西的工业土地使用权,权证号为烟国用(2007)第43157号,土地面积45140平方米。
	合计		10000000.00	8153116.61					

(以上债权本息均暂计算至2020年8月10日止)

2、交易对象：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信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债权。

3、处置方式：打包或单户债权转让/收益权转让/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处置方式。

4、交易条件：一次性付款/分期付款。

5、公告有效期限：公告发布日期为2020年8月12日，有效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有效。

如需了解资产包内每户债权详细情况，请登陆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外网站查询【网址www.zsamc.com】，或与公司业务联系人接洽。

6、特别提示及声明：以上信息仅供参考，最终以借据、合同、法院判决等有关法律资料为准，我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我公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对资产包内的债权及其处置方式、处置方案进行调整。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

7、受理公示事项：

上述债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受理对上述债权资产相关处置的征询和异议，以及有关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以及其他干扰资产处置公告活动的举报。

联系人：于先生 联系电话：0571-81106804

通讯地址：杭州市西湖大道193号定安名都B幢301室 邮政编码：310002

举报电话：0571-89773995(公司纪检监察室)，联系人：汤先生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2日

张冬、上海海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张冬与上海海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张冬已将其对下列债务人及担保人所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益依法转让给上海海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张冬与上海海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上海海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债务人及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上海海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停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特此公告。

附件：公告资产清单

张冬、上海海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2日

注：1、本公告清单列示截止公告基准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上海海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利息按照借款合同、担保合同的规定计算，本次公告基准日为2020年3月20日，基准日之后产生的利息一并转让。2、清单中的“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

序号	借款人名称	担保人名称	本金余额(万元)
1	青岛中能电线电缆制造有限公司	青岛中能集团有限公司、青岛中能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青岛中能光科通讯有限公司、乔淑芳、张凯	7898.90
2	青岛中能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中能光科通讯有限公司、青岛中能电线电缆制造有限公司、青岛中能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乔淑芳、张凯	2999.00
3	青岛中能光科通讯有限公司	青岛中能集团有限公司、青岛中能电线电缆制造有限公司、青岛中能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乔淑芳、张凯	5249.00
	合计		16146.90

遗失声明

山东房地产集团综合服务公司(注册号：370100000037473；企业类型：集体所有制；住所：济南市千佛山西路20号；法定代表人：敬新强)所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税务登记证(正/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正/副本)，印章(公司公章、公司财务章、法定代表人印章)不慎遗失，声明挂失，以上证件与印章作废。

特此声明。

山东房地产集团综合服务公司

2020年8月12日

拍卖公告

我公司定于2020年8月19日上午9:00时在中拍平台(http://paimai.caa123.org.cn)公开拍卖：鲁K18666中型普通客车一辆。

展示期、展示地点：即日起至拍卖前一天标的物所在地。有意竞买者请于拍卖前一天缴纳保证金并持有效证件到我公司办理竞买手续。

地址：威海市海滨北路46号

电话：0631-5288386

威海市房地产拍卖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2日

遗失声明

山东省联合酒店(注册号：3700001800559；企业类型：全民所有制；住所：济南市黑虎泉西路151号；法定代表人：史中溪)所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税务登记证(正/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正/副本)，印章(公司公章、公司财务章、法定代表人印章)不慎遗失，声明挂失，以上证件与印章作废。

特此声明。

山东省联合酒店

2020年8月12日

仲 裁 公 告

(2018)济仲裁字第2028号

本会受理申请人淄博恒大泛华置业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逯涛之间的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仲裁终结，(2018)济仲裁字第2028号裁决书已发生法律效力，现依法予以公告。限被申请人自本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会领取裁决书，到期视为送达。

济南仲裁委员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二日

仲 裁 公 告

(2018)济仲裁字第1474、1475号

本会受理申请人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韩庆民、泰安市邦恩商贸有限公司之间的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已仲裁终结，(2018)济仲裁字第1474号、(2018)济仲裁字第1475号裁决书已发生法律效力，现依法予以公告。限被申请人自本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会领取裁决书，到期视为送达。

济南仲裁委员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二日

拍卖公告

鲁宏农拍告(2020)33号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0年8月21日上午10时在洪力拍卖平台(公众号:洪力，PC端：www.honglipai.net)依法公开拍卖奥迪品牌轿车一辆(A6L、2010款2.4舒适型)，现状拍卖(不含车牌)，参考价：报价。有意竞买者，请于2020年8月20日16:00前登录洪力拍卖平台注册办理竞买手续并向我公司(户名：山东宏农拍卖有限公司，开户行：齐鲁银行济南西站支行，账号：86611772101421005437)缴纳竞买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竞买不成功者，保证金在拍卖会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还。

拍卖标的自见报之日起工作时间内，在标的所在地进行公开展示。

联系电话：13361012315

山东宏农拍卖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2日

淄川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仲裁公告

高新区仙作红木家具厂：

本委受理刘玉军等十二人诉你单位劳动报酬争议一案(川劳人仲案字〔2020〕第1047-1056号、第1059-1060号)，现本委依据《山东省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条例》第三十六条之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济劳人仲案字〔2020〕第462号案件仲裁申书及证据材料副本、应诉通知书、仲裁庭组成人员和开庭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开庭时间：2020年9月18日上午9时00分。

开庭地点：济南市经二路164号济南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3楼303室第一仲裁庭。

逾期不到庭，本委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第三十六条第二款之规定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济南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0年8月11日

公 告

山东星奥体育产业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翟俊杰诉你单位劳动争议一案(张劳人仲案字[2020]第625号)，因其他方式无法送达，根据《山东省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条例》第三十六条规定，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上述案件的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仲裁庭组成人员和开庭通知书。现定于2020年9月23日上午9时00分在本委仲裁庭开庭(地址：淄博市张店区新村西路179号青年创业园C座4号2层)，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本委将作缺席裁决。自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淄博市张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二日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张冬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与张冬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已将其对下列债务人及担保人所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益依法转让给张冬，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与张冬联合公告通知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张冬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债务人及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张冬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停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特此公告。

附件：公告资产清单

序号	借款人名称	担保人名称	本金余额(元)
1	青岛中能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青岛中能集团有限公司、青岛中能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	青岛中能电线电缆制造有限公司	青岛中能集团有限公司、青岛中能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青岛中能光科通讯有限公司、乔淑芳、王作朋	78,989,000.00
3	青岛中能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中能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青岛中能光科通讯有限公司、乔淑芳、王作朋、青岛中能电线电缆制造有限公司	29,990,000.00
4	青岛中能光科通讯有限公司	青岛中能电线电缆制造有限公司、青岛中能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青岛中能集团有限公司、乔淑芳、王作朋	52,490,000.00
5	青岛信隆实业有限公司	青岛德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安耐(青岛)塑胶有限公司、青岛剑文经贸有限公司、廉英淑、马克睿、金顺子、杨敬文、毛剑	13,999,500.00
6	青岛信德嘉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河北裕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邯郸市裕泰焦化有限公司、青岛科导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李铁丁	126,356,998.18
7	青岛科导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河北裕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李铁丁、连翔、青岛科导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9,096,522.48
8	青岛金永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青岛嘉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泽、李燕	35,771,156.52
	合计		456,693,177.18

张冬、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

2020年8月12日

注：1、本公告清单列示截止公告基准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张冬的利息按照借款合同、担保合同的规定计算，本次公告基准日为2020年3月20日，基准日之后产生的利息一并转让。

2、清单中的“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

资 产 处 置 公 告

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拟对持有的一批原济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户债权(详见附表)进行处置，现予以公告。截止基准日2018年5月20日，债权本金余额60000000.00元，利息余额4303811.07元。具体情况详询联系人。

交易条件为：投资者信誉好，交易资金来源合法。

对交易对象的要求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以下人员不得购买：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企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日止。

受理征询或异议有效期：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15日内。

特别提示：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具体信息以相关债权资料为准。本公告仅具有要约邀请的效力，本公司有权自行解除该要约邀请。

受理公示事项联系人：刘经理，联系电话：(0531)67776274，济南市高新区阳光金融中心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531)67776310

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2日

附件：债权明细(截至2018年5月20日)

序号	债务人	债权总额	债权本金	债权利息	担保人
1	济南益楼商贸有限公司	3,751,971.67	3,500,000.00	251,971.67	新泰市莲花山碧根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山东拓拔氏贸易有限公司、李成文、李桂莉、姚东坡、闫新成、高明军、陈达文
		60.551.839.40	56,500,000.00	4,051,839.40	
	合计	64,303,811.07	60,000,000.00	4,303,811.07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资产处置公告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拥有菏泽广源铜带有限公司等13户债权，拟进行公开处置，现予以公告。具体债权信息如下：

公告资产清单

基准日：2020年1月20日，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债务人	担保人	币种	本金
1	东明县源长饲料购销有限公司	山东源长牧业有限公司、陈随安、郭美芝、付建磊、陈惠敏、王艳晴、王正	人民币	2,620,953.65
2	山东金利达碳素有限公司	山东金利达碳素有限公司、山东省华东石油管材钻具有限公司、李石金、朱兰英	人民币	45,000,000.00
3	山东东明华联商厦有限公司	山东东明华联商厦有限公司、李百顺、张兰芝、李满祥	人民币	12,870,000.00
4	山东润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润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耿鑫、陈静	人民币	13,998,858.00
5	菏泽盛佳果蔬有限公司	巨野县麟州家电有限公司、巨野县顺航木业有限公司、石珍、王吉忠	人民币	8,469,402.92
6	巨野县荣达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郓城金鑫路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菏泽华乾煤炭商贸有限公司、巨野县宇亚煤炭有限公司、朱高中、田秀华	人民币	3,996,883.69
7	巨野县阳光搪瓷制品有限公司	巨野县阳光搪瓷制品有限公司、闫广立、谢红岩	人民币	12,989,173.10
8	菏泽德源化工有限公司	山东大树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山东圣运化工有限公司、袁俊英、晁岱军、袁安伟、李建慧、沈国安、刘洁、邱雷、武燕、袁本峰、郝雪鹃	人民币	43,299,596.58
9	山东省曹普工艺有限公司	山东省曹普工艺有限公司	人民币	38,499,981.13
10	郓城县华北化纤有限公司	郓城县华北化纤有限公司、陈克明、刘桂芝、田玉将、张玉倩	人民币	17,980,000.00
11	郓城县恒源工程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郓城县恒源工程机械配件有限公司、山东瑞丰搪瓷有限公司、夏留存	人民币	7,900,000.00
12	郓城县江北化纤有限公司	郓城县江北化纤有限公司、郓城县华北化纤有限公司、张汝君、段凤红、王立波、张素青	人民币	4,990,000.00
13	菏泽广源铜带有限公司	菏泽广源铜带有限公司、东营方圆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山东睿鹰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冯天杰	人民币	108,650,000.00

注：1、本公告清单仅列示截至基准日的债权本金，债务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的利息、违约金、相关费用等按照相关合同协议、生效法律文书及法律法规的规定计算。上述债权及其项下权利义务一并转让。

2、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3、清单中的“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

4、本公告清单列示的金额由于计算方法等原因与实际金额可能存在较大误差，具体以相关合同协议及有效法律文书计算为准。

处置方式：按照《金融资产管理公司资产处置管理办法(修订)》规定的方式整体进行公开处置，处置方式为挂牌转让、公开竞价、拍卖等。

交易条件为：要求买受人信誉好，有付款能力并可承担购买债权所带来的风险。

对交易对象的要求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且以下人员不得购买：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的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

公告期限：自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止；公告期内同时受理该资产处置有关异议和咨询。

受理公示事项联系人：杨先生、孟先生

联系电话：0531-86059717、0531-86059772

受理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531-86059702

联系地址：济南市经三路89号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

2020年8月12日

遗失声明

山东房地产集团建筑装饰工程公司(注册号：3700001803511；企业类型：全民所有制；住所：济南市千佛山西路20号；法定代表人：李可明)所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税务登记证(正/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正/副本)，印章(公司公章、公司财务章、法定代表人印章)不慎遗失，声明挂失，以上证件与印章作废。

特此声明。

山东房地产集团建筑装饰工程公司

2020年8月12日

债权转让暨催收公告

根据王卫与济南钱袋子寄卖行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合同》，王卫将其对下列债务人享有的所有债权全部依法转让给济南钱袋子寄卖行有限公司。各债务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从公告之日起向济南钱袋子寄卖行有限公司履行偿付义务及相关责任。

特此公告。

王卫 济南钱袋子寄卖行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2日

债权人	债务人	债权依据
王卫	宋执仁、恒沣鸿源地产控股有限公司、山东志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法院(2019)鲁0103民初5236号民事判决书

债权转让通知

济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乐舜医疗科技中心(营业执照号：91310118MA1JMDMR2K)2020年6月4日签订《债权转让协议》，济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将合法拥有的山东捷维仕商贸有限公司的债权及相关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罚息、代垫费用和所有担保权益等)转让给受让人上海乐舜医疗科技中心，上述债权转让后，上海乐舜医疗科技中心成为新的债权人，行使债权人一切权利。现公告通知债务人及其担保人该债权转让的事实，并请下列债务人及其担保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向上海乐舜医疗科技中心履行还款义务。

编号	借款人	担保人
1	山东捷维仕商贸有限公司	济南莱克星顿商贸有限公司、济南尚格家居有限公司、济南赢科嘉华经贸有限公司、李昱、李晋萍、王鹏、周媛媛、张海燕、李波

济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2日

催收公告

我行对下列债务人、保证人享有债权，请下列债务人、保证人自公告之日起立即向我行履行还款义务。

特此公告。

东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河支行

2020年8月12日

单位：元

序号	借款人	借款合同编号	担保人	担保合同编号	本息合计
1	山东爱克森化学有限公司	8121820170824000007	山东贝斯特化工有限公司、山东正顺车轮有限公司	20170824000043、20170824000044	24602080.69
2	山东爱克森化学有限公司	8121820171024000024	山东贝斯特化工有限公司、山东正顺车轮有限公司	20171024000113、20171024000114	24302087.78
3	山东爱克森化学有限公司	8121820171024000023	山东贝斯特化工有限公司、山东正顺车轮有限公司	20171024000110、20171024000109	24302087.78
合计					73206256.25

山东大王金泰集团有限公司等十四家企业合并重整

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公告

山东省东营市广饶县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饶法院”)于2018年7月2日裁定受理对山东大王金泰集团有限公司等十四家企业(以下简称“金泰集团”)破产重整的申请，同时指定北京德恒(济南)律师事务所担任十四家企业破产重整管理人。2018年9月27日，经管理人申请，广饶法院裁定山东大王金泰集团有限公司等十四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指定北京德恒(济南)律师事务所担任十四家企业合并重整管理人。

经广饶法院同意，定于2020年9月2日上午9:30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https://pccz.court.gov.cn)通过网络会议的方式召开山东大王金泰集团有限公司等十四家企业合并重整第二次债权人会议。本次债权人会议的主要议题是1.核查《山东大王金泰集团有限公司等十四家企业合并重整债权表【提请审议稿】》；2.审议和表决《山东大王金泰集团有限公司等十四家企业合并重整计划(草案)》；3.需要债权人会议知悉或审议的其他事项。

依法申报债权的债权人将于2020年8月31日收到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12368平台发送短信通知的账号和密码，可以自行选择使用电脑或者手机参会，登录全国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https://pccz.court.gov.cn)进行测试、阅读、下载已经上传的会议资料。2020年9月2日上午8:30起登录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签到，9:30会议正式开始。届时，请各位参会人员准时参加。

本次会议相关事宜咨询电话：13563391827，13563391105。

特此公告。

山东大王金泰集团有限公司等十四家企业管理人

2020年8月12日

拍卖公告

受委托，定于2020年8月19日10时在中拍平台(https://paimai.caa123.org.cn)公开拍卖下列债权，现公告如下：

借款人：山东鑫颖园林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原名：泰安市鑫颖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担保方式：抵押，抵押物：山东鑫颖园林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名下潍坊市奎文区健康东街315号房地产，建筑面积1239.38平方米，房产证号码为：潍房权证奎文字第00096473号，土地使用权面积：1913平方米，土地证号码为：潍国用(2011)第A007号，借款日：2013-03-22，到期日2015-03-20，截至2020年6月19日本金余额10,981,354.37元，欠息5,937,960.15元。参考价：1150万元。

自即日起咨询展示，有意者请缴纳保证金300万元联系我公司办理竞买手续。

联系电话：

0538-3228186 13953898226

公司地址：泰安市月季花园1号楼9号

泰安市嘉德拍卖行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2日

公 告

山东裴森动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现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滨人社监理催字[2020]第036号行政处理决定履行催告书，本机关于2019年11月27日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滨人社监理字[2019]第043号行政处理决定书，你单位在法定期限内未申请行政复议也未提起行政诉讼，又未履行本机关作出的行政处理决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之规定，现依法向你单位催告，请你单位自本催告书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满后十日内履行下列义务：

补缴拖欠孟军泽养老保险费42517.8元(其中单位：29435.4元、个人：13082.4元)，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

无正当理由逾期仍不履行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你单位收到催告书后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如果陈述申辩，请在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三日内，向本机关提出书面陈述申辩意见。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

自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本行政机关地址：滨州市黄河十二路建大大厦1017室，联系电话：0543-8173677)。

特此公告。

滨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8月12日

公 告

山东裴森动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现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滨人社监理催字[2020]第036号行政处罚决定履行催告书，本机关于2019年11月27日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滨人社监罚字[2019]第042号行政处罚决定书，你单位在法定期限内未申请行政复议也未提起行政诉讼，又未履行本机关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之规定，现依法向你单位催告，请你单位自本催告书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满后十日内履行下列义务：到本机关开具《山东省非税收入通用票据》，缴纳罚款75000元(大写：柒万伍仟元整)，通过非税收入代收银行缴纳罚款。

无正当理由逾期仍不履行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你单位收到催告书后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如果陈述申辩，请在收到催告书之日起三日内，向本机关提出书面陈述、申辩意见。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

自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本行政机关地址：滨